◆观　点

缅甸新政府匆匆“赶考”

缅甸从2015年历史性“11·8”议会选举，至2016年“4·1”新政府运转，社会政治局势基本维持稳定。近日的总统选举，也算风平浪静。总统大位花落“全国民主联盟”（简称民盟）囊中。买邻之直，贵于买宅。中国尊重邻国的选择，乐见政权交接顺利。

新旧交替，必乱一气。缅甸朝野势力逆转，新旧理念碰撞、机构人事磨合，需要时间解决调适。一时杂乱无序，也属正常现象。不过，缅甸民主初级、小党林立、诉求不同，立场迥异，政局转型“正入万山圈子里，一闪放出一山拦”。但对其可塑性不应高估，对其可变性不宜小觑。

治国理政方面，民盟经验匮乏，组织松散，高层老迈，突出偶像；政府新手上路，权柄好接；新路上手，驾驭不易。首先得完成从造反派向执政党的转型，循规施政，兑现承诺，取信于民，提高效率。但久积之弊，非朝夕可革。

新荷但比旧荷翠，旧荷总比新荷深。虽经选举，但缅甸政治格局中的军民（民盟）关系未变。宪法保证军人拥有四分之一的席位，且握有国防、内政和边防等强权部门，昂山素季唯有出任外长，才能决策军机。且民盟与巩发党理念抵牾，府会协调或将磕磕绊绊。昂山素季虽强调组建“民族和解政府”，如何妥善处理涉军关系，将成政局主旋律。

在国家走向上，军人集团认可民主转型进程，不致重演干政老戏。但围绕国家发展模式的道路之争，或将触发政治博弈，力量角逐。民盟内受军方掣肘，阻力颇大；外有美日诱拉，以及西方非政府组织蛊惑，受困于现实政治格局，民盟走在“民主道路”上，或左冲右突，举步维艰。

前几年的“登盛外交”，自有其格局与盘算，即奉行大国平衡政策，大幅度调整对华关系，欲变中缅“胞波关系”为“正常关系”，致使高层互动减少、大型项目叫停、边境耸动不已。相反，美西方及日本乘隙大步入缅，印度“战略东进”亦置重点于缅。

凡事当以利害相较。外交是门妥协艺术，唯有将双方利益交汇，实现共赢，才成正道。估计新政府将兼顾东西、近北善南、和睦周边，延续大国平衡外交。但上届政府遗留的外交课题或悬案不少，亲疏难周全，利益难取舍。

此外，央地（民族地方武装）矛盾错综复杂，和解长路漫漫，新政府需倾力缓解。缅北地区共有29个“民地武”组织，诉求不一，很难调和；政府影响力有限，诸如改土归流、一国一军等施策，进展缓慢，耗时耗力。虽局势总体可控，但谈谈打打、停停走走，难以一谈而定，一战而成。

为国者以民为基。3年来，缅甸实现年均7.6%的经济增长率，是东南亚的优等生。但人均GDP仅为1221美元（2014年IMF数据），系亚太地区最低国家之一。所以，使民众分享经济增长成果，振兴经济、殖产兴业、脱贫均富、安居乐业等民生问题，亦是施政重心。

商海无边，善游者胜。无须赘言，招商引资是新政府当务之急。亟需推动美国解除经济制裁，带动更多西方投资入缅；紧抓中国“一带一路”机遇，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目前，在缅中企面临生态和舆论两大环境问题，纯系西方媒体与NGO抹黑。失者容易得者难，中缅仍需同心协力，加强合作。

综上所述，民盟执政，欲领导国民圆一个稳定、繁荣的“缅甸梦”，实乃一场大考。既要看到顺利，又要看到困难，把正反两个方面都估计到，坚定信心，矢志不移。（2016年第5期《中国战略观察》 清溪）

制造业才是中国经济脊梁

很多人喜欢把中美拿来比较，觉得美国没有制造业，仅靠服务业、金融业发展起来。但实际上，美国的服务业服务了全世界的制造业。服务业特别是高端服务业，要依赖于制造业。我国离世界前沿还有很远的路要走，发展制造业很重要。“中国制造2025”计划提出来一定要落到实处，对此必须明确。

只搞服务业就能支撑一个大国的经济增长？2015年中国服务业在GDP中的比重首次占据半壁江山，比工业高出10%。我认为这是所谓的三期叠加造成的。

第一是中国经济增长的客观规律。所有国家的经济增长都要经历这样一个过程，成功经济体工业化达到顶峰之后，其就业达到全部就业的30%，中国在2010年已经达到了，此后就业就开始下降。发达国家都走过这个过程，包括韩国、日本等，这是所谓工业化的倒U型曲线。如果没有这个过程，国家定会陷入中等收入陷阱。

第二是全世界的变化。在2008年经济危机之前的十几年中，由于中国、印度加入全球化，这轮十几年的全球化是前所未有的，整个世界的经济增长都非常快。美国是需求发动机，中国是生产发动机，两架发动机加在一起，开足马力，最后美国出了问题，世界就必须重新调整一遍。这次调整实际上比1973年石油危机那次调整还要更深。从这个角度也就不难理解为什么中国的出口下降这么快，2015年是负增长。

第三是中国宏观经济的短期波动。从1992年开始，中国基本上每7年一个周期，上升与下降交替。1992年到1997年，增长飞速；1997年后进入通缩；2003年底2004年之后，又开始增长；2010年之后，又进入通缩。以这样的规律看，大概会在2017年通缩见底。这是经济运行的自身规律，世界上大宗商品价格也都是每7年一个周期。

这三期叠加起来，使得消费所占GDP比重上升，投资所占比重下降。在生产方面就是服务业比重上升，制造业比重下降。

但我要强调的是，服务业比重上升是一个自然的过程，但是不要以为只搞服务业就能支撑一个大国的经济增长，也不要认为服务业就光荣、高大上，制造业就落后。在这方面，董明珠的一句话特别贴切：“马云离开我活不了，我离了马云照样活。”毕竟服务业是要服务于什么东西的，特别是高端服务业，要依赖于制造业。

不做互联网就难以生存了？现在很多企业家患了互联网焦虑症，心浮气躁。虽然“互联网+”很热，但并不是不做互联网就难以生存了。相反地，一定要有人踏踏实实地做技术。

互联网巨头们应该想如何服务实体经济，实体经济企业也要想想自身的性质是否适合到网上去叫卖。当企业考虑上网的时候，一定要想好盈利模式和给社会创造的价值。

互联网改变我们的生活没错，但我们也不乏“+互联网”。很多人目前讨论云端，我负责任地讲，中国要实现至少需要20年。德国做的工业4.0，是把所有东西放在云端，个性生产，柔性生产。这也基于德国整个社会非常平稳，大家有能力追求个性化需求。但中国的需求并没发展到那步，老百姓基本还处在大众化消费阶段。

而德国模式可称为跟随模式，在现有的技术基础上做连续性的创新、改进。

举例来说，德国默克公司拥有世界70%的液晶市场，占据市场绝对的垄断地位。1970年，日本人开始做电子玩具上的液晶屏，默克认为有应用可能就开始做液晶，不断更新且越做越好。一点一滴地进步，不断占领市场，现在他们开始做OLED了，技术很成熟，颗粒超薄，而且可以做成任何形状。

中国的制造业到底怎么样？从制造业方面来说，中国制造业做得比较好了。我们要和同等收入水平的国家去比较，而不能一味和美国比。美国已处于后工业化时代，领先了我们整整半个世纪。我认为，我们今天和日本20世纪70年代初期比较更合理。这样就会发现，20世纪70年代日本在电子行业的创新无与伦比，但我觉得中国有信心能做得比日本还好。首先，我们的增长速度会超日本；其次我国资本市场比日本发展得更好。日本资本市场很糟，80年代日本股市疯涨，90年代初却崩盘了，之后就再没起来。中国不光有股市，PE、VC等其他直融渠道都发展起来了，这些都会推动中国创新。

中国的很多问题都是发展过程中的问题。如果中国有问题，那其他发展中国家怎么办？所以，我不担心中国不能成功地跨越中等收入陷阱。（2016年4月11日《理论周刊》姚洋）

◆评　论

寻求中国制造的未来

在工业化时代，若说制造业是大国的立国之基、竞争之本，应该并不过分。正因为如此，制造业的话题常说常新。通过梳理近日一些关乎中国制造的话题，可以多少洞见中国制造未来的方向。

4月6日，德勤公司发布了与美国竞争力委员会共同编制的《2016全球制造业竞争力指数》报告，报告认为，未来五年内，美国有望超越中国，成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制造业大国，届时中国将位列第二。有些巧合，就在同一天，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实施《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规划》，引领中国制造升级。

德勤报告指出，中国目前仍居全球制造业竞争力大国之首，但亦同时面临着发展过程中的一些严峻挑战，如人口老龄化、本地经济放缓与劳动力成本上涨等。

这并非危言耸听。确实，“中国制造”前方有不少阴云。很多年里，中国制造业整体上处于较为低端、粗放的状态，“山寨”形象挥之不去，问题不少。随着制造业的成本上升，一些企业外迁越南、印度等国家。在可见的将来，这种情形会不断增多。在人力成本、环境、资源成本等不断攀高的压力之下，“世界工厂”的定位或会逐渐成为历史。

前有沟坎、后有追兵。德勤报告同时提出，美国正在形成新的优势：在预测分析、物联网、智能产品和智能工厂等方面，美国目前都属世界领先，而在个人、技术、资本和公司间建立联系、产生协同效应方面，美国的成就也很突出，形成了一个紧密联系的创新生态系统，并通过研发投资创造巨大价值。德勤认为因此美国将成为本轮制造业转型的领导者，并预计，“美国制造”将会在未来五年内强势回归，美国更有望超越中国成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制造业大国。

正因为如此，中国制造升级的压力和紧迫性都很强烈。整体来看，中国制造的升级面临着很多的困境，例如产品附加值低、高端人才缺乏、创新投入短缺、贸易壁垒高筑、关键技术和关键材料受制于人，等等。

中国制造业升级是必须越过的历史阶段。从政府角度来说，关键在于培育有利于创新的生态系统。这种创新不只是爱迪生式创新，而更是熊彼特式创新，即包含商业模式创新、资源整合效率提升等广义范畴。目前，中国政府已经提出了《中国制造2025》和“互联网+”等政策大力推动制造业发展。6日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又通过了《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规划》，要求对接《中国制造2025》，瞄准国际先进水平，实施工业基础和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标准化和质量提升工程，加快关键技术标准研制，推动在机器人、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农业机械、高性能医疗器械等重点领域标准化实现新突破，并适应创新进展和市场需求及时更新标准，力争到2020年使重点领域国际标准转化率从目前的70%以上提高到90%以上。

当然，制度、政策等层面的努力，对于提升中国制造的质量，大有助益，但这些还都是外在的力量。在竞争的舞台上，真正的将军与战士，是中国制造业的企业家与从业者，这才是熊彼特所说的创新的主体。中国制造能不能彻底摆脱“山寨”形象，能不能改变“别人吃肉我喝汤”的分工状况，迈过关键历史阶段，重任还在这个群体的身上。（2016年4月8日《第一财经日报》社论）

◆视　界

细节的力量

从人类历史看，除非在剧烈的时代大变局下，细节所起的作用有限，一般意义上的国家治理，细节的力量是惊人的，正所谓细节决定成败。

细节对司法极为重要

在英语里，司法和正义是同一个词（justice），因此当我们说正义隐藏在细节中的时候，其实就等于说，细节对司法是何等的重要。

当前，我们正在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这是一项完全符合司法规律、需要在健全和完善法庭细节上下大功夫的重要举措。我曾以兼职律师的身份代理过几起刑事案件，对法庭开庭的不规范、走过场等深有体会。以开庭不规范为例，有时在这个地方的法庭上，法官说你这个内容不要在这个环节讲，下个环节再说；等到另一个地方的法庭开庭，想在下一个环节讲，法官又说你这个内容应当在上一个环节讲，这个环节不能再讲了。再以开庭走过场为例，不要说人民陪审员陪而不审，就是有的审判长，也决定不了，他还需要向主管副院长甚至审委会去汇报。在这种情况下，律师在法庭上再努力又有何用？恐怕这也是导致一些律师想方设法去搞案外关系的一个重要原因。

几个月前，我应邀与另一位教授去观摩一个证人出庭的现场会。可想而知，当地为此是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的，办案民警也作为证人出庭接受检察官和律师的发问。开完庭后，检法两家主要领导开了一个闭门会，想听一下我们两位专家的意见。可能让他们有点失望的是，我们两位竟然都对开庭效果的评价不如他们乐观，甚至说如果严格按照无罪推定和非法证据排除的要求来看，本案是否能扎实定案都成问题。更有意思的是，在关于是否给予被告人发问出庭作证民警的机会时，我们两位专家的意见也不一致（我主张应当给）。可见，要真正实现以审判为中心，我们的法庭规则还有多少细致的工作要做！

这让我想起2009年访问台湾地区时，发现他们的书店有许多关于交互诘问的培训书籍。当时正值台湾司法改革，各方都需要对法庭上诘问证人的技巧和规则进行训练。后来我通过登陆法院网站，成功申请到了旁听审理陈水扁一案的机会，耳闻目睹了作为一门技术活的“交互诘问”，看那轮番的“主诘问——反诘问——覆主诘问——覆反诘问”，深感不经过专业的训练是扮演不好法庭上的控辩审角色的。陈水扁虽然也是律师出身，但由于以往不曾使用过这一套规则，所以他在诘问证人时屡屡犯规，不仅频繁遭到检察官的异议，也不断受到审判长的提醒。

谈到法庭的细节，我还想起去年访问韩国时去法院旁听一个刑事案件的情景，当时我问陪同翻译，被告人坐在哪里，她特意侧身看了下文字，指着与检察官相对而坐的两个人，用汉语写着告诉我：被告人+辩护人。当我告诉她，在中国与检察官相对而坐的只能是辩护人，而被告人却被置于另外一个单独的受审席时，这位没有任何法律知识背景的女孩惊讶地说：“那怎么行呢？他要是想与自己的律师商量一个事情不是不方便么？”我当时就深有感触，一个有悖常识的做法在我们的法庭里实行了几十年，却至今仍改起来困难。也是在这个旁听席上，我看到检察官和法庭全体人员一样，在法官进来时一起恭敬地起立，特别是在走向法庭中央、通过多媒体出示证据的时候，检察官首先深深地朝陪审员鞠上一躬，当时的我由于还有一个最高检公诉厅挂职副厅长的身份，多少有点不适应，后来慢慢琢磨，突然有了一种顿悟：作为代表国家指控犯罪的强大力量，能在法庭面前如此谦卑，这岂不是国家之福？

走向精细化的司法

格兰特·吉尔摩曾说过如下一段话：“我们的专业里有大量的枯燥的苦活；我们必须处理驾驭大量的琐碎的细节；我们必须极端重视具体细节。我们必须接受这一事实，即我们大部分的时间须花在乏味的工作上。”诚哉斯言，用它来说明司法细节的重要及我们应为此所付出的努力实在是再适合不过了。

早在1979年，我们的刑法、刑事诉讼法就明令禁止刑讯逼供，为何至今屡禁不止？就是因为律师在场权等具体制度没有跟上。有人以为办案机关讯问犯罪嫌疑人时实行录音录像制度就可以了，但实践中却不断爆出，要么关键时刻录音录像设备出问题，要么是有选择地录音录像，试想如果有律师在场，不就能从细节上堵塞漏洞吗？

过去我们说既不要有罪推定，也不要无罪推定，我们要的是实事求是。是啊，若真能在刑事诉讼中做到实事求是，既不冤枉一个好人，也不放纵一个坏人，那当然最好！问题是，当我们从口号深入到一个个具体的案件时，却发现在那些存疑的案件中，面临要么放、要么抓，甚至要么杀、要么放的两难境地，此时无罪推定就成为不得已的不二选择。

细节的完善与对一个问题的研究是否深入很有关系。我们正因为对某些问题缺乏深入研究，才会出现宏观上拥护、微观上反对的悖论（在宪法领域尤其如此）。前述刑讯逼供是一例，如果从宏观上来讲，我绝不怀疑我们的任何公权力机关都是反对刑讯逼供的，但为什么具体到犯罪嫌疑人的沉默权和律师在场权这样的制度构建，有些公权力部门和人士就反对呢？关键还是他们没有真正认识到，如果没有后面这些制度的跟上，那刑讯逼供就不能有效地防范。

2010年，全国人大宣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经基本建成。在此基础上，法治进程不断向前，正如法学家王泽鉴先生所说的：“立法工作其实只是万里征途中最初的几步路，更艰难更复杂更细致的工作还在后面。”2014年，中共十八届四中全会又提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和重大任务，进一步重申了将法治作为我们基本治国方略的决心。现在我们最需要做的就是按照四中全会的要求，以专业的精神来“极端重视具体细节”，凡有利于实现依法治国总目标的，就是再枯燥、再乏味，也要保持定力；凡有悖于实现依法治国总目标的，就是再习以为常、再难以克服，也要排除万难。总之，理念不等于现实，从宪法如何实施，到量刑指南如何规范各种量刑情节，直至裁判文书如何说理，我们的司法还存在太多的粗线条，还需要太多的精细化。（2016年4月11日《北京日报》刘仁文）

（上接1版）

理顺各监督主体的关系。廓清党的纪律监督和巡视监督、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权力监督、政府的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检察院和法院的司法监督、民主党派监督和社会监督、舆论监督等在整个社会监督体系中所处的地位、功能、责任，以及所担负的监督任务内容、方式和程序，完善监督运行工作流程，凝聚全党全社会监督的合力。调整党和国家专门性监督机关的职能定位，建立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做到有权必有责、权责要对等、履责须到位、失责受追究。建成以党的纪律监督为主导，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等各类监督各司其职、协调沟通、紧密配合、严谨周密的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督体系的综合优势和整体效应。

健全监督法规制度体系。监督用于政治权力领域，是指为保证国家权力在担负职权的正当范围内和轨道上运行，而对其进行监视、检查、调节、控制和纠偏的各种活动。其功能主要是：教育预防、规制惩戒、纠偏保障。教育预防是监督法规制度的基础功能，理想信念、价值取向、道德规范的制度安排，会引导党员干部的思想情感，节制个人欲望，影响腐败动机，架设不想腐的“防火墙”。规制惩戒是监督法规制度的关键功能，明确规定党员干部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该怎么干、不该怎么干，违反了什么、受到什么惩处、怎么惩处等。完善监督机制，首先必须要健全监督法规制度体系，法规制度一经法定程序产生，都必须严格遵守执行，受其约束，且违犯制度必受追究，任何人不论职务高低，没有例外，形成不敢腐的制度威慑力。纠偏保障是监督法规制度的救济保护功能，既要防止和制约权力滥用，又要对偏离轨道的言行和行使权力活动进行及时的矫正和纠偏，挽救一些犯一般性错误的干部，避免犯更大错误，使党员干部少犯和不犯错误，形成不能腐的制度笼子。要增强监督法规制度的科学设计和安排。一方面要及时查漏补缺、修订完善，围绕责任设计制度，围绕制度构建体系，提高适应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另一方面，要加强党内法规与国家法律的有机衔接，做到纪在法前、纪严于法，用纪律管住大多数人，成为腐败分子受法律惩处的只是极少数，提高监督制度效能，降低执政成本。

全面提升监督机制的科技含量。现代信息科技手段直接改变了我们党执政的社会环境、舆论环境、意识形态和监督环境，对党的治国理政提出了新要求，也为加强和改进党的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奠定了优越的物质和技术基础，我们应当借助科技手段提升监督体系和监督能力的科学化、现代化水平。要积极搭建“互联网+监督”平台，运用数据库技术、网络编程技术等，把过程控制理念引入对权力运行实施监督的制度设计、监督信息资源共享、监督工作流程再造之中，实现不同渠道、不同手段、不同方式的衔接配合，在各种监督主体和力量之间形成新的工作形态，加快从传统监督向科学、全程、全面监督转变，切实增强监督合力和实效，真正为监督插上科技的“翅膀”。